

#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康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 （二）拟投资品种

自有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品种：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自有资金拟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拟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购买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

上述相关产品品种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证券投资与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 （三）实施方式

在有效期和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投资决策，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谈判沟通合同或协议等；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代表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和管理。

#### （四）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用于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

####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六）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拟向不存在关联关系的金融机构购买现金管理产品，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构成关联交易。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购买，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将资金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产品投资期间，公司将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投资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投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投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 四、相关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 （一）董事会意见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00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进行现金管理决策，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执行。

#### （二）监事会意见

2023年4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本数）用于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

东利益的情形。

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亚康股份本次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运营的情况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亚康万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许琰婕

乔 岩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24 日